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5〕3070号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喜临门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喜临门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喜临门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4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喜临门公司募集资金 2014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三日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564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2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65,625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4,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1,625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1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243.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60,381.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2〕225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31,793.70 万元(含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969.99 万元；2014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662.54 万元（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7,000 万元），2014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86.00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7,456.24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55.99 万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4,680.8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7 月 25 日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东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3 个募集资金专户、6 个定期存款账户和 4 个通知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西支行	85040167030001199	6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85040167310000998	15,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85040167310000971	5,15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85040154740002677	32,951.29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分行	1211012014200050865	17,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1211012029200066493	754,631.45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城东支行	57190012988000178	3,000,000.00	7 天通知存款
	57190012988000219	5,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57190012988000222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57190012988000236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7190012988000240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27190012988000253	10,000,000.00	定期存款户
	571900129810266	870,906.91	募集资金活期专户

合 计		146,808,489.65	
-----	--	----------------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 年度

编制单位：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381.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662.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04.84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45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82%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7,565.11	27,565.11	27,565.11	3,120.40	24,313.85	-3,251.26	88.21	2014.6	709.24	否 [注1]	否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14,640.66	12,935.82	12,935.82	4,082.24	8,268.03	-4,667.79	63.92	2013.11	751.42	否 [注2]	否
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4,194.23	4,194.23	3,696.81	1,459.90	1,874.36	-1,822.45	50.70	2015.9	—	—	否
合 计	—	46,400.00	44,695.16	44,197.74	8,662.54	34,456.24	-9,741.50	—	—	1,460.6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已达预定可使用状态，尚有部分工程、设备尾款及质保金未支付。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工投产，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系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建筑面积进行了调整，节约了项目预算；质保金待期满后支付。 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未达到承诺投入进度，系公司组织架构较立项时发生变化，信息系统升级改造因方案调整而延							

	后实施。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3,794.44 万元。对此，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天健审（2012）5080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经公司 2013 年 8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并经保荐人核查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8 月 7 日至 8 月 8 日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经公司 2014 年 8 月 16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并经保荐人核查同意，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7,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期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存入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尚有定期存款 12,000 万元，7 天定期存款 2,515.00 万元。2014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86.00 万元。公司无利用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经公司 2012 年 8 月 13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000 万元用于归还银行贷款。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余额为 14,680.85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系工程设备款尾款待支付，以及部分项目尚在建设期。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北方家具生产线建设项目 2014 年实现效益 709.24 万元，未达到预期效益的 1,996.30 万元，系该项目于 2014 年 6 月投产，投产当年仅达到 30%设计产能。

注 2：软床及配套产品项目 2014 年实际实现效益 751.42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的 1,448.46 万元，系该项目于 2014 年投产，投产当年仅达到 30%设计产能。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4 年度

编制单位：喜临门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 拟投入募集 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 累计投入金额 (1)	本年度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 投入金额 (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软床及配套产品 生产线建设项目	软床及配套产品 生产线建设项目	12,935.82	12,935.82	4,082.24	8,268.03	63.92	2013.11	751.42	否	否
合 计	—	12,935.82	12,935.82	4,082.24	8,268.03	—	—	751.42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经公司 2012 年 11 月 27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由原厂区主马路西面移至东面，占地面积调整为 4,665 平方米，建筑面积调整为 18,549.76 平方米。设计产能不变，项目投资额变更为 12,935.82 万元。变更原因系为使项目新址紧靠现有厂区中的仓储资源，提高现有仓库利用率，降低物流成本。本次变更业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并已对外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软床及配套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完工投产，资金尚未使用完毕系项目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建筑面积进行了调整，节约了项目预算；质保金待期满后支付。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